证券代码：000809 证券简称：铁岭新城 公告编号：2024-020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铁岭新城	股票代码	00080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迟峰	乔亚珍	
办公地址	铁岭市凡河新区昆仑山路42号38-1号楼	铁岭市凡河新区昆仑山路42号38-1号楼	
传真	024-74997827	024-74997827	
电话	024-74997822	024-74997822	
电子信箱	cf0140@sina.com	qy5857@sin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2023年，公司主要经营业务为混塔及土地一级开发、供水、污水处理、户外广告传媒、出租车运营等，其中土地一级开发业务为公司原有主营业务，混塔业务为本报告期新增业务。

①关于土地一级开发业务

在土地一级开发业务方面，公司受铁岭市政府和铁岭市土地储备中心的委托，对铁岭市政府依法通过收购、收回、征收等方式储备的土地，支付征地、拆迁、安置等费用，并实施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做到“九通一平”，使该等土地达到可出让条件，经铁岭市土地储备中心验收后统一划拨或挂牌出让，公司按照与铁岭市政府、铁岭市土地储备中心签订的《土地一级开发合作协议书》之约定享有土地划拨费用和土地出让收益。

2023年，受人口、产业聚集等因素影响，同时市场沉淀需要一定周期，报告期内铁岭新区未能实现土地出让，公司未能实现土地开发补偿收入。

②关于混塔业务

在混塔业务方面，2023年公司完成64套160米混塔环片交付，并完成混塔核心能力建设，具备从设计、生产到交付的能力。同时，报告期内，公司获得1GW混塔订单，并完成昌图混塔基地两条生产线的投资建设，国内第一款10MW160米风电混塔架的设计及生产准备，为未来开拓主流混塔市场打下良好基础。

报告期内，混塔行业变化情况以及公司采取的应对措施如下：

一是报告期内，混塔行业内部竞争加剧，尤其是在混塔的设计和制造技术方面。公司成功推出新型混塔设计，包括锥段加直段的结构优化，显著提升了产品的稳定性和安装效率。

二是市场需求增长迅速，公开数据显示，2023年混塔市场新增订单约3000根。随着混塔规模化的发展，混塔价格也有一定幅度下降，整个行业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和市场竞争压力，公司依靠技术创新和成本控制，能够确保市场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升级设备和优化生产技术，如引入风电专用C80混凝土和智能振捣技术，有效提升了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并不断攻克立模生产中浮浆、上收面等行业难题，环片生产合格率100%。

三是面对关键技术人员流动等挑战，公司加大人才培养和技术创新的投入，确保长期保持行业领先地位。同时，公司正在开展新的市场策略和客户合作模式，以适应行业发展的新趋势。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①土地一级开发业务所处行业情况

2023年，房地产行业整体景气度继续下行，企业盈利延续寻底。同时，全国房地产政策愈发宽松，各地“因城施策”，陆续出台相关房地产调整优化政策，包括取消或放松限购政策、优化公积金贷款政策、阶段性取消贷款利率下限、认房不认贷等，以刺激房地产市场。2023年以来，土地市场缩量与分化仍在持续演绎，二线以下城市土地市场较为低迷。从全国、省、市2023年土地市场及房地产市场情况看，无论土地市场还是商品房市场均呈现下行趋势。本区域内土地市场及房地产市场情况如下：

一是铁岭市土地市场情况。2023年铁岭市共计成交57宗土地，面积133万平方米，成交金额3.67亿元。其中，居住用地8宗，面积16.3万平方米，成交金额1.12亿元；商住用地2宗，面积3.35万平方米，成交金额0.41亿元；商业1宗，面积0.25万平方米，成交金额0.014亿元；其它为工业用地及物流仓储用地。以上出让成交土地均为县区用地，市区范围内未实现土地出让。

二是铁岭市房地产市场情况。2023年铁岭市商品房施工面积533.7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27.8%；竣工面积84.6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23.2%；商品房销售面积63.8万平方米，比上年下降2.6%；销售额26.9亿元，比上年下降1.3%。其中，新城区商品房销售面积14.18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19.6%，销售额6.35亿元，比上年增长5.3%。从数据上看新城区房地产市场销售面积及销售额明显高于上一年，说明新城区房地产已经逐渐回暖。

铁岭新区作为较小的区域市场，受宏观经济政策影响较小。2024年开始，随着铁岭市大型投资产业的陆续开工、复工，激活了新城区商品房市场的去化速度，相应地铁岭新区土地市场也有回暖迹象。

②混塔业务所处行业情况

2023年，公司所处的风电混塔行业实现了显著的增长。根据国家能源局及中电联统计数据，2023年风电新增并网装机约7,566万千瓦，较2022年同比增长101.1%。2023年全国累计风电装机容量约4.4亿千瓦，同比增长20.7%。报告期内，顺应风机大型化趋势，大叶轮大容量高塔架对混塔需求快速增加，初步统计混塔占风电塔架份额超过30%，显示出行业的快速扩张。2023年，国家能源局出台推动农村能源革命和加强风电场改造升级及退役管理有关政策，风电场开发和混塔市场迎来更多机遇。

一是推动农村能源革命，加大分散式风电发展。2023年3月23日，国家能源局、生态环境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四部门印发《关于组织开展农村能源革命试点县建设》的通知，提出以县域为基本单元统筹城乡清洁能源发展。到2025年，试点县可再生能源在一次能源消费总量占比超过30%，在一次能源消费增量中占比超过60%。新的政策要求风电设施更新换代，加强环保标准。这些变动对行业构成了挑战，但也为公司提供了新的风电场开发和混塔的市场机遇。

二是加强风电场改造升级及退役管理，有利于混塔市场进一步扩大。2023年6月13日，国家能源局发布《风电场改造升级和退役管理办法》，提出鼓励并网运行超过15年或单台机组容量小于1.5MW的风电场开展改造升级，即以大单机容量机组替代小单机容量机组，以性能优异机组替代性能落后机组，相应对配套升压变电站、场内集电线路等设施进行更换或技术改造升级，实现风电场提质增效。风机容量大型化替代有利于混塔市场进一步扩大。

（3）行业格局和趋势

①关于土地一级开发行业

随着住房支持政策的不断推出和落地，2024年房地产市场仍为探底的一年，总体呈现需求边际回暖，供给侧房企风险基本可控并逐步趋缓，但房地产市场离重新步入投资扩张阶段仍有距离。房地产市场整体持续低迷，不仅是刚需和改善性需求共同放缓，问题的根源还包括开发商楼宇交付困难等供给侧因素，年内房地产市场下行压力依旧不小。传导至上游的土地市场，会仍然较为疲软。

②关于风电暨混塔行业

过去十年中，国家大力推广风电光伏等可再生能源，使得风电光伏装机规模显著扩大。截至2023年底，中国风电装机总量达到4.4亿千瓦，位居全球首位。当年风电新增装机量约7,566万千瓦，占全国总新增装机的15.1%。在新增能源设备中，风电是主要的增长动力之一。风电的装机规模不仅体现了产业的快速增长，也标志着其在能源结构中的重要地位日益提升。

随着技术的不断进步和成本的逐步降低，风电行业的发展趋势向着更高效、更经济的方向发展。在全球范围内，风电设备的制造和运营技术也保持着快速的更新和进步。同时，可再生能源发电全额保障性收购制度，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考核等措施的实施，提高了可再生能源的利用效率，这对风电行业的健康发展极为有利。风电将继续成为未来可再生能源新增装机的主力，为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做出重要贡献。

展望未来，随着技术的进步、成本的进一步下降以及全球对于气候变化应对的紧迫需求，风电行业有望继续保持快速发展的趋势。同时，政策支持和市场需求的双重推动，将进一步加速这一过程。综合风电机组大型化、高塔架的趋势，风电混塔的需求也将随着行业整体发展快速发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总资产	4,611,701,814.32	4,305,018,487.24	7.12%	4,406,677,687.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19,238,887.92	2,878,452,592.42	-2.06%	2,914,577,364.23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23,785,286.18	221,833,683.22	-89.28%	114,256,648.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786,406.15	-36,124,771.81	-192.84%	-141,596,46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9,009,296.77	-59,358,392.17	-83.65%	-147,506,603.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54,992.25	121,368,498.54	-139.76%	58,520,364.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8	-0.044	-190.91%	-0.1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8	-0.044	-190.91%	-0.1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4%	-1.25%	-2.49%	-2.5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981,664.67	4,666,737.81	4,874,623.93	8,262,259.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431,746.85	-26,083,980.91	-27,264,398.80	-22,006,279.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850,341.35	-26,490,147.64	-27,788,299.48	-23,880,508.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93,333.27	757,106.29	-3,304,107.03	-34,314,658.2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于2024年4月10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公司对2023年第三季度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具体更正原因及事项如下：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2023年10月27日，公司披露《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57），2023年第三季度营业收入为27,788,657.27元，年初至三季度末营业收入为38,437,059.75元，其中公司按总额法确认2023年第三季度新增混塔业务收入23,617,256.64元。

随着2023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深入以及审计工作的推进，经与年审会计师深入沟通，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1号》“企业向客户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涉及其他方参与其中时，应当根据合同条款和交易实质，判断其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主要责任人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对价总额确认收入，代理人应当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即净额）等确认收入”的相关规定，审慎判断公司在执行2023年签订的两个混凝土塔筒环片供货合同过程中未承担存货风险，综合研判公司不是主要责任人，将其收入确认方式由“总额法”调整为“净额法”。按照净额法，2023年第三季度混塔业务确认收入为703,223.30元，公司依此对2023年第三季度相关财务信息进行更正。

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具体情况及影响

公司本次对前期会计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相应对2023年9月30日财务报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等有关项目进行调整，对总资产、股东权益、净利润均无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此前定期报告的相关财务数据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对公司2023年9月30日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单位：元

报表项目	更正前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金额
营业收入	38,437,059.75	-22,914,033.34	15,523,026.41
营业总成本	123,502,534.00	-22,914,033.34	100,588,500.66
营业成本	42,117,627.60	-22,914,033.34	19,203,594.26
应收账款	45,464,776.04	-23,224,107.67	22,240,668.37
其他应收款	5,904,172.79	25,892,857.67	31,797,030.46
合同资产	2,668,750.00	-2,668,750.00	0.00
应付账款	349,347,159.03	-22,914,033.34	326,433,125.69
其他应付款	83,727,259.22	22,914,033.34	106,641,292.56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74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20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和展中达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0%	206,197,823.00	0	质押	90,000,000
铁岭财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29%	76,659,677.00	0	质押	37,000,000
#北京元和盛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7%	10,436,850.00	0	不适用	0
#戴毅	境内自然人	1.02%	8,407,800.00	0	不适用	0
高家仁	境外自然人	0.90%	7,423,100.00	0	不适用	0
龚大林	境内自然人	0.78%	6,397,520.00	0	不适用	0
盛贯抡	境内自然人	0.57%	4,702,400.00	0	不适用	0
#刘芳	境内自然人	0.53%	4,403,200.00	0	不适用	0
#韩建辉	境内自然人	0.52%	4,279,200.00	0	不适用	0
王琨奎	境内自然人	0.47%	3,882,683.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和展中达科技有限公司、铁岭财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之间及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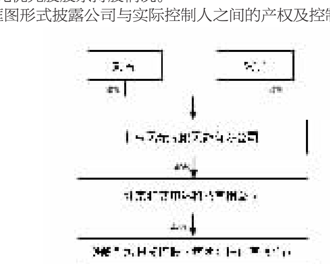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塔筒销售重大合同有关情况

为提高营收能力和盈利水平，公司积极向新能源及配套业务转型发展。2023年，公司优先布局了与风力发电配套的混塔业务板块，并与昌图润荣新能源公司、昌图润航新能源公司签订1000MW钢混塔筒销售合同，合同总金额6.29亿元，约定于2024年12月31前完成产品交付任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

合同签订后，公司立即开始着手钢混塔架体型设计、选址建厂、履行各项审批手续、模具采购及生产设备安装调试，并按照合同约定合理制订排产计划。截至2023年8月25日，公司已完成生产前期各项投资建设工作，完全具备钢混塔筒生产交付条件。但由于昌图润荣新能源公司和昌图润航新能源公司的风电项目并网时间由2024年12月推迟至2025年12月，同时为提高风电项目发电效率及收益，重新优化风机机型的选择，故将该项目的供货时间后移至2024年和2025年，2023年度，该合同未能履行。公司于2024年1月30日，对该项重大合同的进展情况进行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重大合同进展情况的公告》。

目前，昌图润荣新能源公司和昌图润航新能源公司的风机机型已经确定，并重新完成选址；公司正在进行生产前期准备工作，计划6月份开始生产，预计2024年全年完成生产及交付500MW。

2、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情况

由于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为负值且扣除后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于2024年4月29日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铁岭新城”变更为“*ST 新城”，证券代码仍为“000809”。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日涨跌幅比例限制为5%。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法定代表人：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0809 证券简称：铁岭新城 公告编号：2024-021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情况

拟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中文名称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和展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Tieling Newcity Investment Holding (Group) Limited	Liaoning HeZhan Energy Group Co., Ltd.
证券简称	铁岭新城	和展能源

二、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变更原因说明

2023年8月3日，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根据公司未来逐步向新能源业务转型发展的战略规划，公司于2023年11月8日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在原经营范围基础上增加新能源业务即“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2023年，公司优先布局风机混塔业务，同时，公司正在全力拓展市场，争取更多混塔业务订单并深耕风电、光伏等新能源业务。为使公司名称与公司战略规划、发展定位、股权结构及主营业务相匹配，拟将公司名称由“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辽宁和展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由“铁岭新城”变更为“和展能源”，证券代码“000809”保持不变。

本次公司名称变更更加契合公司股权结构和主营业务情况，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布局，与公司发展战略更加匹配，有助于提升公司形象和市场影响力，是公司管理层做出的审慎决策，不存在利用变更名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行为。本次变更后的公司证券简称来源于变更后的公司名称，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等相关规定。

三、拟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鉴于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注册名称：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Tieling Newcity Investment Holding (Group) Limited	公司注册名称：辽宁和展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Liaoning HeZhan Energy Group Co., Ltd.

四、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拟变更证券简称事项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公司证券代码“000809”保持不变。

2.拟变更的公司名称已经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预核准，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变更登记手续，能否取得相关批准并完成最终变更登记具有不确定性，存在修改、调整的可能性。因此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相关要求，办理公司名称变更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备案登记等相关事宜。本次变更事项完成后，公司将对相关规章制度及证照等涉及公司名称的内容一并进行相应修改。

3.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0809 证券简称：铁岭新城 公告编号：2024-022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暨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分别收到公司董事长侯强先生、董事任万鹏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侯强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并将履行上述职责至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同时也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总裁）职务，该辞职自董事会收到辞职报告之日起生效，待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后，侯强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任万鹏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并将履行职责至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任万鹏先生辞去董事职务后，仍在公司担任财务总监（首席财务官）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侯强先生、任万鹏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侯强先生、任万鹏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发展做出较大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此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开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经控股股东北京和展中达科技有限公司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王海波先生、雷鸣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补选董事人员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王海波先生、雷鸣先生当选董事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无职工代表董事）。

特此公告。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

附件：

补选董事人员个人简历

一、王海波个人简历

王海波，男，1974年1月生，毕业于新疆财经大学，本科学历。1996年8月至2001年3月，就职于新疆新天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速贝尔有限公司新疆办事处；2001年3月至2007年3月，历任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主任、投资发展部主任；2007年4月至2017年7月，历任北京天润新能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及董事长；2010年3月至2013年1月，历任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执行副总裁；2013年1月至2019年7月，担任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2019年8月至2023年4月，担任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

王海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雷鸣个人简历

雷鸣，男，1981年12月生，籍贯内蒙古，清华大学EMBA硕士学历。2006年8月至2007年5月，担任德国伯格（boge）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7年11月至2009年12月，历任北京天润新能投资有限公司华北大区包头区域、山西区域开发项目经理、开发主管；2010年1月至2014年12月，历任北京天润新能投资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开发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华北分公司总经理；2015年1至2023年10月，历任北京天润新能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华北分公司总经理、金风科技集团业务副总裁兼风电产业集团副总经理、国内营销中心总经理兼东北大区总裁。

雷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证券代码：000809 证券简称：铁岭新城 公告编号：2024-023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总裁）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公司总经理（总裁）辞职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总经理（总裁）侯强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侯强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总裁）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辞职自董事会收到辞职报告之日起生效。同时，侯强先生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并将履行上述职责至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之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侯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及董事会对侯强先生在担任公司总经理（总裁）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总裁）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经营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经董事长侯强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总裁）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雷鸣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总经理（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

附件：

个人简历

雷鸣，男，1981年12月生，籍贯内蒙古，清华大学EMBA硕士学历。2006年8月至2007年5月，担任德国伯格（boge）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7年11月至2009年12月，历任北京天润新能投资有限公司华北大区包头区域、山西区域开发项目经理、开发主管；2010年1月至2014年12月，历任北京天润新能投资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开发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华北分公司总经理；2015年1至2023年10月，历任北京天润新能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华北分公司总经理、金风科技集团业务副总裁兼风电产业集团副总经理、国内营销中心总经理兼东北大区总裁。

雷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证券代码：000809 证券简称：铁岭新城 公告编号：2024-025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100万千瓦新能源发电项目投资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该协议为双方之间签署的框架性协议，就具体合作事项双方需另行签署正式协议。

2.本项目总投资额为35亿元，目前公司现有货币资金1.7亿元，存在资金短缺、项目不能如期建设完成的风险。同时，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还可能面临政策风险、市场风险。

3.本协议为项目核准的前置条件，存在不能通过核准的风险。

4.本项目分阶段、分期建设，项目建成并实现并网发电后产生收益，对公司2024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影响。

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署100万千瓦新能源发电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大柴旦行委经济发展改革和统计局就海西州大柴旦行委100万千瓦新能源发电项目签署《投资协议书》。该协议为公司经营合同，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协议基本概况

公司目前正在向新能源及相关配套业务转型发展，致力于提供最具价值的清洁能源解决方案，从而与合作伙伴及客户共同推进绿色经济发展。

大柴旦行委经济发展改革和统计局积极推动大柴旦地区新能源产业发展，并致力于将新能源产业与其他产业相融合，推动经济社会转型升级。

为充分利用和发挥海西州、柴达木循环经济试验区的资源优势、产业优势，同时依据西部大开发政策和青海省人民政府关于落实西部大开发政策的有关规定，本着优势互补、互惠互利、长期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就海西州大柴旦行政委员会100万千瓦风光项目，公司与大柴旦行委经济发展改革和统计局签署《投资协议书》。

二、协议对方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下转B715版）

证券代码：000809 证券简称：铁岭新城 公告编号：2024-024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833,554.39	5,981,664.67	-52.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569,630.61	-30,431,746.85	9.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569,630.61	-30,850,341.35	10.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349,282.07	-11,393,333.27	-104.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3	-0.037	10.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3	-0.037	10.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8%	-1.06%	0.0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478,005,046.83	4,611,701,814.32	-2.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791,669,257.31	2,819,238,887.92	-0.9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报告期不存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同比增减	变动说明
货币资金	171,565,939.50	254,142,905.23	-32.49%	主要是偿还债务本息所致
其他应收款	31,769,413.70	87,652,181.27	-63.76%	主要是塔筒业务收回货款所致
短期借款	340,490,708.31	40,019,700.00	750.81%	主要是新增铁岭银行3亿短期借款所致
其他应付款	73,508,321.65	135,743,336.11	-45.85%	主要是塔筒业务支付货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608,580.37	389,418,562.74	-87.26%	主要是偿还到期公司债本息所致
项目	本期（2024年1-3月）	上年同期（2023年1-3月）	同比增减	变动说明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195,496.88	6,658,747.22	819.02%	本期子公司塔筒业务收回货款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394,934.80	911,590.62	7731.91%	本期子公司塔筒业务支付货款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9,883,561.19	39,900,000.00	751.84%	本期新增铁岭银行3亿短期借款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1,250,000.00	41,340,000.00	773.85%	本期偿还到期的公司债本息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20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和展中达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0%	206,197,823.00	0.00	质押	206,197,823.00
铁岭财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29%	76,659,677.00	0.00	质押	37,000,000.00
#北京元和盛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7%	10,436,850.00	0.00	不适用	0.00
胡祖平	境内自然人	0.92%	7,559,550.00	0.00	不适用	0.00
高家仁	境外自然人	0.90%	7,423,100.00	0.00	不适用	0.00
盛贯抡	境内自然人	0.57%	4,702,400.00	0.00	不适用	0.00
#刘芳	境内自然人	0.53%	4,403,200.00	0.00	不适用	0.00
#韩建辉	境内自然人	0.50%	4,112,600.00	0.00	不适用	0.00
杨一雄	境内自然人	0.45%	3,752,500.00	0.00	不适用	0.00
田泽训	境内自然人	0.45%	3,75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和展中达科技有限公司	206,197,823.00	人民币普通股	206,197,823.00
铁岭财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76,659,677.00	人民币普通股	76,659,677.00
#北京元和盛德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436,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36,850.00
胡祖平	7,559,55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59,550.00
高家仁	7,423,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423,100.00
盛贯抡	4,70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02,400.00
#刘芳	4,403,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03,200.00
#韩建辉	4,112,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112,600.00
杨一雄	3,75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52,500.00
田泽训	3,7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75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和展中达科技有限公司、铁岭财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之间及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1,565,939.50	254,142,905.2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0,463,514.39	19,622,607.0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129,245.37	4,028,766.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1,769,413.70	87,652,181.2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044,369,650.91	4,043,921,422.4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734,636.51	1,931,319.56
流动资产合计	4,279,032,400.38	4,411,299,201.8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0,265,755.88	20,699,111.19
固定资产	97,108,352.88	97,924,541.20
在建工程	10,588,745.28	10,588,745.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017,313.54	9,894,398.30
无形资产	23,788,968.03	23,956,868.2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91,307.95	170,241.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447,420.41	17,142,972.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964,782.48	20,025,734.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8,972,646.45	200,402,612.48
资产总计	4,478,005,046.83	4,611,701,814.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0,490,708.31	40,019,7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38,469,554.26	337,372,451.88
预收款项	20,043,146.28	18,953,377.33
合同负债	5,775.59	8,250.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178,009.71	1,658,417.35
应交税费	3,911,673.36	4,070,121.25
其他应付款	73,508,321.65	135,743,336.11
其中：应付利息	35,445,872.22	35,445,872.22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608,580.37	389,418,562.7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28,215,769.53	927,244,217.4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79,850,000.00	281,2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583,128.40	5,363,826.1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600,885.01	29,005,620.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04,328.38	2,473,599.5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6,538,341.79	318,043,046.47
负债合计	1,144,754,111.32	1,245,287,263.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24,791,293.00	824,791,29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8,566,413.83	78,566,413.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6,783,187.02	196,783,187.0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91,528,363.46	1,719,097,994.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91,669,257.31	2,819,238,887.92
少数股东权益	541,581,678.20	547,175,662.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33,250,935.51	3,366,414,550.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78,005,046.83	4,611,701,814.32

法定代表人：侯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万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武玲玲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833,554.39	5,981,664.67
其中：营业收入	2,833,554.39	5,981,664.6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8,732,770.07	36,818,615.62
其中：营业成本	6,349,376.46	6,963,613.4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22,296.08	411,228.29
销售费用	0.00	100,000.00
管理费用	14,708,418.46	11,582,565.3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7,252,679.07	17,761,208.62
其中：利息费用	12,798,619.60	17,768,133.48
利息收入	670,215.81	13,039.06
加：其他收益	423,131.81	411,899.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38,75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437,333.87	-30,425,051.6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6,695.2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437,333.87	-30,431,746.85
减：所得税费用	726,280.9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163,614.85	-30,431,746.8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163,614.85	-30,431,746.8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569,630.61	-30,431,746.85
2.少数股东损益	-5,593,984.2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163,614.85	-30,431,746.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569,630.61	-30,431,746.8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593,984.2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3	-0.03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3	-0.037

法定代表人：侯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万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武玲玲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79,105.14	4,899,339.4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195,496.88	6,658,747.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274,602.02	11,558,086.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194,669.01	16,198,789.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28,460.43	3,249,492.4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5,819.85	2,591,547.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394,934.80	911,590.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623,884.09	22,951,419.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49,282.07	-11,393,333.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68,439.07	81,8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8,439.07	81,8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8,439.07	-81,8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39,883,561.19	39,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9,883,561.19	39,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1,250,000.00	41,3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444,974.40	30,609,143.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47,831.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8,042,805.78	71,949,143.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59,244.59	-32,049,143.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576,965.73	-43,524,276.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142,905.23	46,010,487.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565,939.50	2,486,210.62

（二）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法定代表人：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